

证券代码：834069

证券简称：金通科技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杭州金通公共自行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11 日审议并通过：

任命邹霞女士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自 2018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自 2018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实际到会监事 3 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伯敏主持。

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018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邹霞担任公司监事的任命。

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二）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

被任命监事邹霞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任命/免职原因

公司监事高江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考虑到公司发展需要，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任命邹霞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四）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邹霞女士，198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邹霞女士于2010年4月至2012年2月担任景德镇市真和堂酒店副经理；于2013年3月至2015年6月担任樟树市赣鑫医药有限公司会计；于2016年03月至今担任江西欣盛泰实业有限公司会计。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2016年12月30日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公司监事会经核查确认，新任监事不存在被列入失信执行人员名单及被列入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符合相关任职要求。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任免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有利于完善公司机制，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 （一）《杭州金通公共自行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杭州金通公共自行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杭州金通公共自行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30日